

雷州市卫生健康局 雷州市教育局 文件 雷州市医疗保障局

雷卫〔2025〕165号

关于废止《关于做好雷州市幼儿园在园儿童健康检查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医疗卫生机构，各中心小学、各幼儿园：

根据《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》精神，现决定废止《关于做好雷州市幼儿园在园儿童健康检查的通知》（雷卫〔2024〕10号）文件。

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



雷州市医疗保障局
2025年11月24日